

黃帝內經素問

黃帝內經素問卷之三

錢塘張志聰隱菴

同學楊象乾元如叅訂

門人莫善昌子晉校正

玉版論要篇第十五

黃帝問曰。余聞揆度奇恒。所指不同。用之奈何。病能

揆者。方切求之也。言切求其脈理也。度者。得其病處。以四時度之也。奇恒者。異于恒常也。指。示也。言奇恒之道。有色脈陰陽。淺深順逆。指。示多有不同。將用何法。以得其要。歧伯對曰。揆度者。

度病之淺深也。奇恒者。言奇病也。請言道之至數。五

天下至教
真在于一

三

三

色脈變揆度奇恒道在於一。神轉不回。回則不轉。乃

失其機。此篇論脈因度數出入。五藏之氣相生而傳

嬰精微。平人氣象諸論之脈病不同。故曰奇病也。夫

脈始于足少陰腎。生于足陽明胃。輸于足太陰脾。故

太陰為之行氣于三陰。灌既于四藏。至數者。脈因出

人之度數也。五色脈變者。五藏之脈。變見于色也。一

者。神也。神者五藏血脈之神氣也。蓋脾為孤藏中。央

土。以灌四旁。五藏受氣。轉而不回者也。如逆傳其所

勝。是回則不轉。乃失其相生旋轉之機矣。故曰五藏
相通。移皆有次。五藏有病。則各傳其所勝。○莫子晉
問曰。此篇章旨。與辨脈篇跌陽脈浮而滑。少陰脈如
經者。平脈篇之寸口脈弱而甚。諸節同義。與曰仲祖
造傷寒論。原本于靈素諸經。而更闡發。至數之要。迫
其未盡之旨。子也。知此。可予言會悟矣。至數之要。迫
近以微。言五藏經氣相傳。陰陽并合。至切近
而微。故曰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著之玉

補其色進
行之處深
毛、

天之十十
色生至深

版命曰合玉機

主版王機二篇名言脈行至數之要若故籍之有格有片故方盛衰論曰

脈事因序上機論曰五藏相通移皆有

次合玉機首又下璇璣玉衡之旋轉也。○容色見上

下左右各在其要

容血也五過論曰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奇恒五中決以明堂審于終

始可以橫行言奇恒之病發于五藏之中而五脈之

氣色外見于明堂之上下左右各自其淺深順逆之

耳。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色見淺其病亦微故以湯液治之而

十日可愈夫奇恒之道五藏皆稟氣于胃足太陰為

之轉輸病則逆回而色見于面故用湯液治之蓋以

稻米之液助土氣之資生其見深者必齊主治二十

十日已

色見深其病亦深矣故必齊其藥攻其中二

一日已。十者偶數之終一者生陽之始以十干而再

周復得甲而化土五藏為陰氣色為陽。二十一日五藏之生氣已復轉矣其見大深者醪

百口氣數
之大則也

所謂形弱
氣止死

所謂形氣
者皆風氣
不足耳

酒主治。百日已。

其色大深。則病更深矣。醪醴熟穀之液。其氣慄悍。飲酒者。衛氣先行。皮膚先

充。絡脈榮衛運行。則所逆之色亦散矣。因色大深。至甲十復而後已也。所謂色者。因五藏之變。而見于五

色也。色天面脫不治。百日盡已。脈短氣絕死。
五藏之氣

經之脈見于色。氣血衰。則面色脫而天。然不澤。故至百日。五藏之氣盡而已矣。若脈短氣絕。乃虛脫已極。

喪無日矣。上節言回則不轉。而見色之淺深。此言氣血虛脫。而為不治之死。誇下節言受外淫之邪。而致

榮衛
內陷。病溫虛甚死。
上節言脈氣之從內而外。此論榮

衛受邪。反從外而內。即下文所謂
入風之勝。終而復始。王機篇之所謂風寒客于人。從

毫毛皮膚傳于五藏。是已。溫病者。外感風寒。發為溫

熱之病。辨脈篇曰。風則傷衛。寒則傷榮。榮衛內陷。其
數先微。益榮衛氣機從內達外。屋寒之邪。從外內侵
榮衛。傷則脈氣反陷。與。借其根氣。盛強則邪隨
正而復。出于外。若正氣虛甚。邪惟內侵。邪盛正虛。必

死之候也。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為逆，下為從。女子

右為逆，左為從。男子左為逆，右為從。易重陽死，重陰

死。此言色見上下左右，各有男女。逆之要焉。五色

病方已，女為陰，右亦為陰，故女子色見于右為逆，見

于左為從。男為陽，左亦為陽，故男子色見于左為逆，

見于右為從。如男女之左右，反易，是為重陽者死，重陰者死。

相奪。反他言男女陰陽之色。反逆也。權衡脈也。相奪

者，奪其逆于右者從左，逆于左者從右。蓋色生于脈，治其脈順，則色亦順矣。按方盛衰論曰：陽從左，陰從右，蓋男子之血氣從左旋，女子之血氣從右轉。

是以男子之色見于右而從左，散者順也。奇恒事也。揆也。女子之色見于左而從右，散者順也。奇恒事也。揆度事也。承上文而言奇恒脈事也。揆度事也。言揆度奇恒者，度脈之事也。方盛衰論自度事上

卷三 三

下。脈事因格。度事者。度陰陽上下順逆之事也。脈搏事者。言脈因前後度數出入。而有一定之格也。搏

脈痺。寒熱之交。

此言脈不循度。旋轉而反。陰陽相搏。則又為痺。寒熱之病矣。但臂

不遂者。名曰痺。蹇乃足之疾也。蓋經脈五俞出于手足。陰陽相貫。上下循行。如反相搏擊。故為手足痺蹇。

寒熱之病。蓋陰乘于陽。則為寒。陽乘于陰。則為熱。陰陽相搏。則為寒熱之交也。脈孤為消氣。

虛泄為奪血。孤為逆。虛為從。此言神轉不回者。五藏之神氣也。蓋血隨氣行。

神氣虛。則脈不能至于手太陰。而脈孤弱矣。此太陰陽明之生氣漸消。乃危殆之逆證也。如經虛下泄。

此為奪血。非生氣消滅。故為從。辨脈篇曰。跌陽脈浮而膺。故知脾氣不足。胃氣虛也。又曰。跌陽脈不出。

脾不上下。身冷膚癢。此脾胃之氣虛消。而脈不能循經外轉。致有身冷膚癢之危。所謂逆者此也。又曰。少陰

脈反滑。此為陰實。其人必殺。內汗出。陰下濕也。全匱

脈微滑。此為陰實。其人必殺。內汗出。陰下濕也。全匱

脈微滑。此為陰實。其人必殺。內汗出。陰下濕也。全匱

脈微滑。此為陰實。其人必殺。內汗出。陰下濕也。全匱

而相搏不
運為痺蹇
乘機之病
若血虛下
神亦升氣
虛不至之
逆也

氣口亦太

疾也脚朝

胃脈行于

四藏氣口

決十以決

氣生

論要畢矣

接下卷

其之四

度皆曰少陰脈弱而數者陰中即生痰。狼牙湯丸之

又曰胃氣下泄陰伏而正喘膏髮煎導之。此皆虛陷

之證治之即愈。行奇恒之法以太陰始。五藏皆稟氣

所謂順者此也。至心必因于脾乃得稟也。脾為孤藏甲尖土以灌四

旁五藏相通。又片環轉是行奇恒之法。從大陰始。

行所不勝曰逆。逆則死。行所勝曰從。從則活。行所不

勝相尅而傳。即同則不轉也。行所勝者五藏相生而

傳。即神轉不同也。故曰五藏相通。移皆有矣。五藏有

病。則各傳其可勝。八風四時之勝。終而復始。逆行一過不復

可數。論要畢矣。八風八方之風也。四時之序者春勝

春也。終而復始者言脈之逆行而亦循度環轉也。前

節論本氣虛消之逆傳。此復論八風之邪。四時之勝

以致脈氣逆行。禁衛內陷而亦循度回轉也。逆行一

過不復可數者。言風寒客于人始傷皮毛。而內舍于

經

經

經

肺傳之肝。肝傳之脾。脾傳之腎。腎傳之心。逆行一過則死矣。不復如順行之循環。無端之可數也。夫論奇恒之變。五藏次序通移而不回。病則回而不轉。以至外因八風之邪。四時之勝。逆行環轉一周。不復可數。奇恒之道。盡于此矣。

診要經終論篇第十六

診要者診度奇恒之要。終蓋奇恒之道。論五藏之經終者六經之氣已。三陰陰陽合并而

成六是其生。五其終六也。

黃帝問曰。診要何如。此承上章而復問也。

天氣始方。地氣始發。人氣在肝。

肝。肝主東方寅卯木也。大奇恒六十日而氣在一藏為首。五藏

岐伯對曰。正月二月。

作言春者。天氣始開地氣始泄。而人氣在之勢。乃六十首。蓋以相通。而次序旋轉者。

養壽養生子
 此故使東方
 肝木主上
 平土心工
 百路而上
 下神氣味
 靈、平干
 出心而多
 王右心之
 之風而為上
 出入者也
 六四時脈氣
 經同故名
 之篇當與脈
 之篇四時制
 之篇合看

三月四月天氣正方。地氣定發。人氣在脾。三月四月

二月是太陰陽明之所主也。五月六月天氣盛。地氣

高人氣在頭。生長之氣從地而升。故肝而脾。脾而直

頭者。上論五藏也。故曰。向恒五中。又曰。章五中之情。

也。余在頭者。歸於心。心者。脈會于顛。與五藏合而為

火也。七月八月陰氣始殺。人氣在肺。始殺者。氣始肅

屬金。而人氣在肺。九月十月陰氣始冰。地氣始閉。人氣在心。

收藏之氣。從天而降。肺屬乾金。而壬入。為心藏之益。

故秋冬之氣。從肺而心。心而腎也。少陰主冬令。故先

從手少陰而至于足少陰。十一月十二月。冰復。地氣合。

陰。○王氏曰。火墓于戌。十一月十二月。冰復。地氣合。

人氣在腎。水復者。一陽初復也。地氣合者。地出之陽。復歸于地。而與陰合也。腎主冬藏之氣。故

在腎。故春刺散俞。及與分理。血出而止。甚者傳氣。間

者環也。此言五藏之氣。外循于皮膚絡脈。分肉而環。轉也。夫診有十度。度人脈。度藏。度肉。度筋。度

俞。度陰。陽氣盡。度人脈者。言人之脈氣。從奇恒之勢。而有陰陽順逆也。度藏者。度五藏之氣。從內腑而外

出。不可逆刺。以傷其藏也。度肉。度筋。度俞者。度五藏之氣。外循于分肉。俞絡之間。各有淺深。而四時之刺

法不同也。度陰。陽氣盡者。言五藏之氣。合于三陰三陽。而各有經終也。散俞。絡脈之俞穴也。分理。分肉之

腠理也。益春氣生于外。故當于散俞。絡谷之間。而淺刺之。血出。則脈氣通。而病止矣。如逆之甚者。深取

之。而傳導其氣。輕者。不待傳氣。而即環轉矣。夫經俞。絡脈。絡谷。各有三百六十五穴。皆藏府之氣。所遊行

是以四時之刺。或在皮膚。或在俞穴也。鍼經曰。刺之氣不至。無問其數。刺之而氣至。乃去之。勿復鍼。刺之

氣不至。無問其數。刺之而氣至。乃去之。勿復鍼。刺之

刺必候氣
而更時不
宜大過
宜深刺而

要氣至而有效。效之信。若風之吹雲。明乎若見蒼天。刺之近。非矣。是以四時之刺。必候其氣至之所在而刺之也。夏刺絡。俞見血而止。盡氣閉環。痛病必下。絡俞者孫

絡之俞。見于皮膚之間。故夏氣至。十刺而更宜。淺刺者也。若盡傳其氣。則反閉。只取刺之氣。內痛病于下矣。蓋言經隨氣轉。沒將之氣。下起于外。氣至即止。而不宜太過。此反結上又之義也。彭宗論曰。熱府相連。其痛必下。言經氣逆上上。內也。

痛下下。謂其經絡上下之相通也。秋刺皮膚。循理。上下同法。神變而止。刺逆從論曰。秋氣在皮膚。蓋七月八月。人氣在肺。而肺主皮毛。是以

或上或下。皆宜刺皮膚。循于肉理。神氣變轉而脈。即循行矣。神者。五藏之神。即轉而不同之神氣也。冬刺俞。竅於分理。甚者直下。間者散下。俞竅。諸俞之穴。竅。更深于散俞。

而近于筋骨者也。分理者。分肉之腠理。乃竅谷之會。竅谷屬骨。而外連于皮膚。是以春刺分理者。外連皮

病輕者不
必太深此

病深者必
有積

膚之糜理也。冬刺俞竅于分理者。近筋骨之糜理也。益冬氣閉藏。而宜于深刺也。直下者。循經而下。鍼欲深而留之也。散下者。循絡而下。鍼言病之輕者。不必太深也。此四時之序。氣之所處。病之所舍。藏之所宜也。春夏秋冬。各有所刺。法其所在。此總結上文而言。四時之刺法。各有

淺深之所在也。○春刺夏分。脈亂氣微。入淫骨髓。病不能愈。令人不嗜食。又且少氣。厥陰心主。脈無故而隕之。故脈亂。血氣外溢。故令人氣

微也。少陽主骨。厥陰不從標本。從少陽中見之化。故人淫骨髓也。病不在夏分。故病不能愈。肝氣仍逆。故

令人不嗜食。肝主春生之氣。故又且少氣也。春刺秋分。筋孳逆氣。環為坎

嗽。病不愈。令人時驚。又且哭。厥真。謂肺。主行榮衛。陰陽者也。榮衛氣血。所

以濡筋骨。利關節。病在肝。而及傷其肺。是以筋孳。血氣環逆。故令人氣逆。而時為坎嗽也。宋方肝木。其病

肝氣人胃
數精于肝

發驚悸。肝藏魂。魂不安。故使人邪哭也。春刺冬分。邪氣著藏。令人脹病。

不愈。又且欲言語。春王生升。冬王閉藏。春刺冬分。反

導其血氣內者。故令人腹脹。肝注

語。故又且欲言語也。病不愈者。言四時所主之藏。

病不愈。又且者。言不惟病不愈。而又有此證也。夏

刺春分。病不愈。令人懈惰。三月四月。人氣在脾。脾

病不愈。故令人懈惰。夏

刺秋分。病不愈。令人心中心中欲無言。惕惕如人將捕之。

五月六月。人氣在心。主包絡。心主言。心主不能代君

行令。故心中欲無言。經曰。所謂恐如人將捕之者。秋

氣萬物未有畢去。陰氣少。陽氣入。陰陽相薄。故恐也。

夏刺冬分。病不愈。令人少氣。時欲怒。經曰。所謂少氣

善怒者。陽氣不

治。陽氣不治。則陽氣不得出。益夏月。陽氣外張。而反

逆歸于冬分。故不惟病不愈。而更令人少氣善怒也。

心陽居上
納明台陽
山馬壯氣
外散厥欲
有所為起
而行之

秋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惕然。欲有所為。起而忘之。主秋

下降。刺春分。是反導其血氣上行。故令人惕然。欲有所為。刺逆論曰。秋刺經脈。血氣上逆。令人善忘。秋

刺夏分。病不已。令人益嗜臥。又且善夢。秋氣在皮膚

之絡脈。則氣不外行。故令人益嗜臥。肺藏魄。經云。魂魄飛揚。使人臥不安而喜夢。秋刺冬分。

病不已。令人洒洒時寒。冬主閉藏。而反傷之。則血

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欲臥不能眠。眠而有見。春令所

藏之氣也。人臥則氣歸于陰。而反洩之。故令人欲臥不能眠。氣行于陽則目張。行于陰則目瞑。眠有所見

者。目不冬刺夏分。病不愈。氣上發為諸痺。冬主閉藏。夏令浮長

得瞑也。氣應藏而使之外泄。故發為諸痺。冬刺秋分。病不已。痺者閉也。氣留閉于外而為痛也。

令人善渴。腎藏津液，肺乃水之化原，故善渴也。此言五藏之氣隨時而升浮降沉，非五藏經脈

之謂也。○凡刺胸腹者，必避五藏。此言五藏之神氣從內膈而外達于胸脇，

從胸脇而環轉于形身，故不可逆刺其膈，以傷其藏焉。內膈上連于胸，中連于腹，下連于脇，藏氣從此而

外出，故曰刺避五藏者，知逆從也。所謂從者，言與脾腎之處，不知者反之，反之者，逆刺其所出之神氣也。

中心者環死。環者，一周時也。益日為陽，心為陽中之大陽，一晝一夜，日環轉一周，故至周轉

而氣終也。中脾者五日死。五日者，土數終也。中腎者七日死。天乙

地六成之，七日者，生成之數終也。中肺者五日死。天數五，地數五，肺屬乾金而主天，脾

屬坤土而主地，故皆死于五日也。止言四藏而不及

肝者，或簡脫也。○楊元如曰：五藏經脈，俱不上循于頭，惟厥陰與督脈會于巔，故曰五月六月，人氣在

頭，抑厥陰之氣不從胸脇外出而直上于頭與。

素問

卷三

六

鬲者皆為傷中。其病雖愈。不過一歲必死。五藏六府之氣俱從

內膈而外出于胸膈。故刺中鬲者皆為傷中。一歲死者。盡五行六氣之終而死也。按內膈上連胸之鳩尾

中兩分于腹上。下連兩旁季脇。後連脊之十一椎。刺

中鬲者。即不中藏速死。其中藏府之氣皆為所傷矣。

行鍼者慎諸。○莫子晉曰。此復兼六府之氣而言。即

陰陽合併之義。蓋中藏氣者死之速。中府氣者死之

遲。刺避五藏者。知逆從也。所謂從者。鬲與脾腎之處。

不知者反之。避五藏者。避五藏神氣之所出也。五藏

胸膈之上。鳩尾處也。脾處者。胸骨兩分之下。交腹之

處也。腎處者。兩脇之下也。言五藏之氣從膈外出。旋

轉不同。若反刺之。是刺胸腹。必以布傲著之。乃從

逆其氣而傷其藏矣。刺胸腹。必以布傲著之。乃從

單布上刺。刺之不愈。復刺。鍼必肅。刺腫搖鍼。經刺

勿挫。此刺之道也。傲音激。此言刺胸腹者宜微鍼

也。以布定者。十胸腹。乃從單布上刺之。欲其極淺

也。下愈而復刺者。言其至淺而或不得其氣。自帶靜

也。言氣之難得。宜痛靜其鍼。以候其氣。氣者。刺之易

法也。腫乃邪實。故自挫鍼。以厚其氣。勿挫守其

正也。此痛靜之。○帝曰。願聞十二經脈之終奈何。此

法。刺之要道也。○帝曰。願聞十二經脈之終奈何。此

藏府陰陽之合。分也。所論五藏之氣者。三陰之所主

也。三陰之氣。與三陽交并。陽氣先至。陰氣後至。合于

十二經脈。內絡藏府。外絡形身。外內出入。循環無端。

故曰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不知并合。診故不明。

陰陽並交。至人之所行。當知五行而生。三氣三而三

之。今為六氣。六六之氣。以應十二經脈。一經之氣已

終。是不復陰陽相

貫。而環轉無端矣。岐伯曰。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反

折。瘈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

○戴眼。目上視。

也。反折背反張也。瘕瘲，手足屈伸也。足太陽之脈起于目內眥，夾脊抵腰中。手太陽之脈循臂上肩，至目外眥。太陽主筋而為諸陽主氣。陽氣者，柔則養筋。太陽之氣已絕，是以筋脈急而戴眼反折。手足牽引也。手太陽主液，膀胱者，津液之所藏。絕汗者，津液外下也。色白者，亡血也。津液外脫，則血內下矣。少

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寰絕系。絕系一日半死。其

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寰音環。手足少陽經脈皆循于耳。經氣絕，故耳聾也。少

陽主骨。諸節皆屬于骨。少陽氣終，故百節皆縱。經終篇曰：少陽是主骨所生病者，諸節皆痛，長目，驚眦，手足少陽之脈皆至目銳眥，終則牽引了目，故目如驚而邪視也。絕系，目系絕也。少陽屬腎，腎藏志，系絕則志先絕，故一日半死也。青者，甲木之氣外脫也。白者，三焦之禁內下也。夫陽生于心，色生于氣。凡以六經之氣終而先見于色，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

耳中視者
日半死
實刺其處

下經盛。不仁則終矣。

手足陽明之脈皆挾口承口。故口目動作而牽引至口。聞木

音則惕然而驚。是陽明之善驚也。驚言不逆。經取是陽明之妄言也。色黃。陽明之土氣外見也。上盛

胃氣絕而無榮。和之氣也。榮衛者。中生。水穀之所生。肌膚不仁者。榮衛之氣絕也。少陰終者。

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

心之華在面。而黑者。

水氣上乘。火氣下。水氣脫矣。齒長而垢。氣度也。腹脹閉。而上下不通者。心腎水火之氣益。而不能

上下交

通矣。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噦。噦則逆。

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

終矣。

足太陰脈入腹屬脾。故為腹脹。手太陰脈上膈屬肺。而主呼吸。故為不得息。脹滿則升降難。不

得息。則氣道滯。故為噦。噦則氣逆于上。故為面赤。不逆。則否塞于中。故為上下不通。脾氣敗。則無以

制水。故黑色見于面。肺氣。厥陰終者。中熱盛乾。善溺。致。則右節不行。故皮毛焦。厥陰終者。中熱盛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此十二經之所敗也。手厥陰。心主之脈。起于胸中。出屬心。包絡。足厥陰。肝。脈循喉嚨。入頰頰。其下者。循陰股。入毛中。過陰器。厥陰。木火之氣。欲絕。故中熱盛乾也。肝所生病者。遺溺。善溺者。肝氣下洩也。心煩者。包絡之氣上炎也。肝者。筋之合。筋者。聚于陰器。而脈絡于舌本。甚則舌卷囊縮而終矣。此十二經之所敗。三陰三陽之氣終也。按天之十干。化生地之五行。地之五行。化生天之六氣。五行生五藏。六氣合六經。是六經之氣。五藏之所生也。故曰診要者。診五行相生之要。經終者。陰陽之氣有終。蓋言人之生于五行而終于六氣也。○莫子晉曰。地之五行。合天之十干。天之六氣。合地之十二支。此皆天地合氣。相生之道。

脈要精微論篇第十七

黃帝問曰。診法何如。岐伯對曰。診法常以平旦。陰氣

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氣血

未亂。故乃可診有過之脈。此篇首論診脈之法。夫色

陰陽氣血。陰靜而陽動。有以辨動靜者。動而動者。散亂矣。故診法當以平旦。夫飲食于胃。注精于脈。脈

氣流行。經脈盛。則絡脈虛。是以飲食未進。則經絡調

勻。血氣未亂。故可診有過之脈。蓋言平旦之時。知有

過在病。而不在陰陽之正氣耳。以下四篇皆論診脈

之法。而各有不同焉。○楊元如曰。經脈屬藏。則絡脈

絡不調。則藏府之氣不和矣。切脈動靜。而視精明。

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以此

參伍。決死生之分。

動靜者陰陽動靜也。精神見于聲色也。切脈觀色以

藏府之強弱虛實兼視形體之盛衰以此參伍辨陰陽而斟酌之。以決其死生之分焉。此篇論切脈察經脈

音聲。觀藏府審形體。四診咸備。斯成脈要之精微。 ○夫脈者。血之府也。長則

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

此言八所以候陰陽氣也。血

行脈中。故為血之府。榮氣宗氣行于脈中。衛氣行于脈外。脈隨氣行。是以脈長則氣平。脈短則氣病矣。心

主血。脈數乃熱迫所生。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于脈內。上二句辨脈氣。下二句審血脈。

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澹則心痛。

上盛謂寸

口脈盛。主氣上升而氣高。下盛。謂尺中脈盛。主氣下逆而為脹。代脈者。動而中止。不能自還。主氣之衰敗也。辨脈篇曰。榮氣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言脈中之

榮氣宗氣不足。是以脈細如絲。澹主少血。則心虛而

為痛矣。○莫子晉曰。代則氣衰。陽氣衰也。惛則氣少。陰氣少也。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死。此復形容病是之脈。證也。渾渾濁濁。疾流之貌。革至者。病易于平常也。此血脈受邪。而內亂如涌泉也。夫色生于血。病進于脈。而色亦敗惡矣。辨脈篇曰。綿綿如湯漆之絕者。亡其血也。綿綿其去。如弦細而欲絕者。形容其脈去之象也。病進而脈至。如此之盛。血亡而脈去。如此之衰。血者神氣也。邪盛正亡。不石之。死證矣。以上論切脈之大槩。以別陰陽氣血之盛衰。○王芳侯曰。上盛則氣高。至細則氣少。即長則氣治。短則氣病之義。濇則心痛。至綿綿其去。如弦絕。乃復形容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也。○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鶩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

明者五藏之神明言

五色之氣

于五藏之

靈神也

欲如黄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微象

見矣。其壽不久也。

此言色生于氣。氣生于藏。欲其氣華于色。而不欲藏象見于外也。未

如白暴朱。白如鸞羽。青如蒼碧。黃如羅纓。雄黃。黑如重漆。乃五藏之氣。章華于色也。赤如赭。白如鹽。青如藍。黃如土。黑如地蒼。此五藏之精。象見于外也。夫藏者藏也。如五藏之真色。見而不藏。則其壽不久矣。

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白黑。審短長。以長為短。以

白為黑。如是則精衰矣。

五藏主藏精者也。精有所藏。而後能視萬物。審短長。如精

微象見于外。則精氣內衰。視物昏眩。而壽不久矣。此反結上文之義。而言視精明者。由藏精之所資也。以

上論

察色。○五藏者。中之守也。

此論五藏之精氣。而發于音聲也。五藏守于中。而外

發于音聲者。藏精之所發也。蓋言聲色見于外。而五藏之精。守而不溢者也。

中盛藏滿。氣

倉廩不藏
水泉不止

勝傷恐者聲如從室中出是中氣之濕也經云五藏

也故曰五藏者中之守也腎為水藏又五藏之精而

藏之如腎不受藏則中盛藏滿矣恐為腎志如腎氣

不藏而反勝于中則傷動其腎志矣氣勝傷恐則精

亦外溢故曰此中氣之濕也聲如從室中言者音不

響亮而聲不外出也此言腎為土氣一原首聲由腎

氣之所發如腎藏之精氣不藏則必虛之如是也

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此言五藏之精氣

也微者聲氣衰微也終日復言者氣不接續也傷寒

論曰實則譫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重平聲

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疎者此神明之亂也神

者五藏之神氣也語言善惡不避親疎者神亂而譫

語也上節論正氣之盛衰此論邪氣盛而正氣昏亂

倉廩不藏者是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是膀胱不

則精無所
本而無所

藏矣此言

五藏之不

子精氣神

也

心于言肺

至腎然由

皆藏之動

氣而後能

藏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此承上文而言五藏之精

藏于腎，藏膀胱之府，脾胃為倉廩之官，主運化水穀

如倉廩不藏，則穀滿下洩，而魄門幽戶之不能禁也。

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出，水泉不止，是

水惟下洩，而津液不藏也。如洩注止而得守者生，失

守則死矣。此蓋言視精明，發音聲，皆由腎藏所藏之

精。如精盛藏滿，則精液上溢，而聲如從室中言，如倉

廩不固，則精氣奪而生氣漸絕矣。膀胱主下焦之決

瀆，津液雖藏，而氣化則出。然有行有止，有閤有開，而

又不可過洩者也。○楊元如曰：按傷寒論云：陽明病

本自汗出，醫更重發汗，病已瘥，尚微煩，不了了者，此

必大便難故也。以亡津液，胃中乾燥，故令大便難。當

問其小便，日幾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

知大便不久出。今為小便數少，以津液當還入胃中，

故知不久當大便也。以此論之，是膀胱之精藏而不

為，亦還養五藏，故得。○夫五藏者，身之強也。此言四

守者生，失守者死。

此言形身
之淫本于
五藏之精
氣神也

髓精筋骨亦皆由藏精之所資也。靈樞經脈篇曰：人始生，先成精，精成而腦髓生，骨為幹，脈為營，筋為剛，肉為膚，皮膚堅而毛髮長，穀入于胃，脈道以通，血氣乃行。蓋言人之氣血聲色，筋骨肌肉，靡不由先天始生之精，後天水穀之液。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所資生而資養者也。

神將奪矣。諸陽之氣，上會于頭，諸髓之精，上聚于腦，故頭為精明之府。髓海不足，則頭

為之傾，神氣衰，則視深目陷也。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

肩背為陽，胸腹為陰，陽為府，陰為藏。心肺居下胸中，而俞在肩背，故背為胸之府。腰者腎

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兩腎在于腰內，故腰為腎之外府。膝者筋

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筋會陽陵泉，膝乃筋之會府也。

僂曲其身，附，依附而行也。筋乃肝之合，筋將憊者，肝藏之精氣衰也。骨者髓之府，不能

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則生。失強則死。髓藏

故骨為髓之府。不能久立。髓竭于內也。髓竭則骨將

憊矣。此五者得府氣之強則生。失強則府壞而藏將

絕矣。以上論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

○楊元如曰。強者。六府之氣強也。府者藏之舍。府陽

而藏陰。陽外而陰內。是以頭背腰膝將憊。猶府氣

之強。故曰觀六府之強弱。○莫子晉曰。六府之氣強

由五藏之有餘。五藏之不足。又籍府氣之盛強。故曰

厥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陰陽藏府之互相

資生者也。岐伯曰。反四時者。有餘為精。不足為消。應太過

不足為精。應不足有餘為消。陰陽不相應。病名曰關

格。此總結上文而言。視精明。亮音聲。強筋骨。健形體。

皆由精之所資。而藏府之氣。與四時之氣相反。

者也。蓋藏為陰。府為陽。秋冬為陰。春夏為陽。腎主冬

令閉藏之氣。而反中盛藏滿。是有餘者。為腎藏之精。

者也。蓋藏為陰。府為陽。秋冬為陰。春夏為陽。腎主冬

膀胱主大陽夏盛之氣。而反水泉下洩。是不足者。爲膀胱之消。是與四時相及者矣。若應大過而反不足。爲精是腎藏之精。反洩于外矣。應不足而反有餘。爲消是膀胱之水。反畜于內矣。此藏府陰陽之不相應。病名曰關格。關則不得小便也。此蓋言六部之津氣。化則出。而視精則。音聲資神明。堅筋骨。皆由腎藏所藏之精。而血亦由此精之所化也。○子首問曰。反四時而止言冬夏。病關格而止言不。與經旨不合。與曰日月運行。一寒一暑。故下又曰。彼春之暖。爲身之暑。彼秋之涼。成冬之寒。此四時成歲而總屬寒暑之往來。平脈篇曰。下微木大者。則爲關格。不通。不得尿。又曰。跌傷脈伏而滿。伏則吐逆。水穀不化。高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是不得。○帝曰。脈其便者。病名關格。吐逆者。亦名關格也。

四時動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知之所變奈何。知病乍在內奈何。知病乍在外奈何。請問此五者。可得

萬物之外者
 無如萬物有
 及如身如
 之出沒也六
 今之內者人
 居于天地之
 間形診以應
 六合也天地
 之氣者風寒
 之應也陰陽
 之應也脈合
 陰陽也

聞乎。以上論切脈氣。察精明。聽音聲。審藏府之有餘
 不足。觀形體之盛衰。參伍錯綜。以決死生之
 此以下。復論脈合陰陽四時。診脈而知病之所在。病
 成而變為他病。候尺寸以分別藏府之外內上下左
 右。曲盡其脈要精微之理。故復設此問焉。
 歧伯曰。請言其與天運轉大也。
 言人之陰陽出入。與萬物之外。六合之內。天地之變。
 天道運轉之大相合。陰陽之應。彼春之暖。為夏之暑。彼秋之忿。為冬之怒。
 四變之動。脈與之上下。寒暑相推而歲成。一陰一陽
 之謂道。言四時之氣。總屬寒暑之往來。脈應四時之變。亦與陰陽之上下耳。天氣
 包乎萬物之外。運轉于六合之內。其變動之應。彼春
 之暖。為夏之暑。言陽氣從生升而至于盛長也。彼秋
 之忿。為冬之怒。言陰氣自清肅而至于凜冽也。此四
 時陰陽之變動。而脈以春應中規。夏應中矩。秋應中

衝冬應中權。

此論脈應四時之變也。規者所以為圓之器，春時天氣始生，其脈更弱，輕虛而

胥。如規之圓轉而動也。矩者所以為方之器，夏時天

氣正，方其脈洪大，如矩之方正而盛也。秋時天氣始

降，其脈浮平，有如衡之平準也。冬時天

氣閉藏，其脈沉石，有如權之下垂也。是故冬至四

十五日，陽氣微上，陰氣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

上，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為期，期而相失，知脈所

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時。

此言四變之動，總屬陰陽之出入，而脈與之上下也。四十

五日者，從冬至而至立春，從夏至而至立秋，冬至一

陽初生，陽氣微上。陰氣微下。至春而陽氣始方，至夏

盛長，而陰氣下藏矣。夏至一陰初生，陰氣微上，陽氣

微下。至秋而陰氣清涼，至冬凜冽，而陽氣伏藏矣。陰

陽升降出入，離合有期，而脈亦與之相應。如期而脈

氣相失，則知脈之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時也。平脈

篇曰寸脈下不至關為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為陰絕。此皆不治。夫死也。若計其餘命生死之期。期以月節。尅之。即所謂分之有期。而知死時也。如冬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上。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而尺脈上不至關。為陰絕于下矣。夏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下。冬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下。而寸脈下不至關。為陽絕于上矣。此上下陰陽不相交合。而反分離。與四時之期相夫。故知脈之所分。而知死時也。知死時者。期以四離四絕之月節。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起之而死也。

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為宜。承上文而言脈

應陰陽四時之微妙。不可不細察焉。紀綱也。察脈之綱領。當從陰陽始。即冬至陽氣微上。夏至陰氣微上。陰陽上下。自有經常之理。然又從五行而生。如春木。生夏火。火生長夏土。土生秋金。金生冬水。水生春木。牛之有度。而四時補寫勿失。與天地如一。得一之情。為五行相生之宜。

入者陰
審之幾也
直四脈者
神氣也或
聖術似行
而與魂魂

以知死生

大四時有未至而至。至而不至。至而太過。手而不及。而人亦應之。是以脈之不及則

補之。太過則寡之。與天地四時之太過不及。治之如

一。與天地陰陽之道。合之如一焉。得一之情。可以知

死生矣。如藏象論之所謂謹候其時。氣可與期。失時

反候。五治不分。邪僻內生。工不能禁。此因天地四時

之氣而為人之死生也。如平脈篇之所謂。一脈下不

至。關為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為陰絕。此脈與天地四

時之氣。期而相

失。而為死生也。是故聲合五音。色合五行。脈合陰陽。

聲合天地之五音。色合天地之五行。脈合

天地之陰陽。而始能得一之情。以知死生。是知陰盛

則夢涉大水。恐懼。陽盛則夢大火。燔灼。陰陽俱盛。則

夢相殺毀傷。

此言天地之陰陽五行。而合于人之陰

陽。藏府也。夢者。魂。魄。神。氣之所遊行。肝

主血而藏魂。肺主氣而藏魄。心主火而為陽。腎主水

而為陰。是以陰盛則夢大水。陽盛則夢大火。陰陽俱

而為陰。是以陰盛則夢大水。陽盛則夢大火。陰陽俱

乘揚故形
于形

身

卷三

盛兩不相降故上盛則夢飛下盛則夢墮王氏曰氣上則夢上

故飛氣下則甚飽則夢予其饑則夢取予與同有餘故夢予不足

故夢取此言中焦脾胃之氣有虛有實而形諸夢也肝氣盛則夢怒肺氣盛則

夢哭氣并于肝則怒并于肺則悲故與夢相合短蟲多則夢聚衆長蟲多

則夢相擊毀傷此言府氣實而徵之于夢也是故持

脈有道虛靜為保欲知四時五行陰陽外內在脈之精微故當虛靜其心志守而勿

失春日浮如魚之遊在波如魚在波雖出而未浮夏日

在膚泛泛乎萬物有餘在十皮膚浮在外也泛泛充

也秋日下膚蟄蟲將去將去秋氣收如蟄蟲之象冬日在

天者列門
四時也

張氏漢口
先之而肺

肺而肝註
亦逆傳之
為病也故
自消聚白

骨蟄蟲周密君子居室

冬令閉藏故脈沉在骨如蟄蟲之封閉如君子之居室藏

而勿出也此言人與昆蟲萬物生于天地之間同順生長收藏之氣是以脈象如之。莫千首曰君子若室者言修養精氣之賢人順四時之氣行藏出入與萬物同歸于生長之門。故曰知內者

按而紀之知外者終而始之此六者持脈之大法

欲

在內藏府陰陽之虛實者按其脈而四時之氣知外之四時陰陽者終而始之蓋陽氣之始者陰氣之將終陰氣之始者陽氣之將終也。以陰陽之出入而應四時之脈也此以上各節問脈其四時動奈何。○

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其奕而散者當消

環自已

此言按其脈而知藏府虛實之病搏堅而長者搏擊應手有力而長此為太過之脈。心火

太過故當病舌卷。心主言故不能言也。其奕而散者此為不足之脈。靈樞經曰心脈微小為消癉蓋心液

六三

六三

六三

已與上篇
之間者環
也蓋氣閉
環同義

大應後
八傷

不傷血而
反巽言心

不足則火鬱而為消渴之病。心藏神。得神機環轉。而病自已也。此以下。各帝問知病之所在奈何。○按甲乙經環。肺脈搏堅而長。當病唾血。其奕而散者。當病作渴。

灌汗。至今不復散發也。靈樞經云。肺脈微急為唾血。蓋肺主氣而主行營衛陰陽。

氣盛太過。則血隨而上逆矣。其不及。當病灌肝。灌者。

脾土灌溉之汗。蓋脾氣散津。上歸于肺。脾氣通調。而

後水津四布。今肺氣虛而不能輸布水液。脾氣日

灌于肌腠皮膚。至令肺氣不復通調而散發也。肝

脈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

喘逆。其奕而散。色澤者。當病溢飲。溢飲者。渴暴多飲。

而易入肌皮腸胃之外也。肝主血而手色。脈盛而色

墜傷。或為手抽所傷。因血凝於上。故令人喘逆。蓋肝

脈貫膈。上汗肺。血積于下。則逆。上逆而為喘也。其

經曰諸谷
變竹大小
芬身皆從
亭而生故

不及而色澤者當病益飲。金匱要略云。夫病人。面色
日鮮澤。必小益于皮膚。故其色則澤也。肝主疎泄。肝
氣虛而向木多飲。以致益于
皮膚。腸胃之外。亦為飲也。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

當病折髀。其爽而散者。當病食痺。足陽明之氣從氣
衝下。抵伏兔。下

足跌。脾傷。故脈盛而色赤也。飲食于胃。脾脈搏堅而
出中焦之腐化。胃氣不足。故當病食痺。脾脈搏堅而

長。其色黃。當病少氣。其爽而散。色不澤者。當病足脣

腫。若水狀也。五藏元真之氣。脾所主也。燥熱太過。則
色黃。脈盛而少氣矣。其不及。當病足脣

腫。脾氣虛。故足腫也。若水
狀而非水病。故其色不澤。腎脈搏堅而長。其色黃而

赤者。當病折腰。其爽而散者。當病少血。至今不復也。

腰者。腎之府。腰傷。故腎脈盛也。傷于腎者。其色赤黃。
則外應于肌肉間也。其不及。當病少血。蓋腎為此藏。

受于竹者
必能于內
胃肉兩傷
腹中用兩

受五藏之精而藏之。腎之精液復上入心。帝曰診得

心脈而急。此為何病。病形何如。歧伯曰病名心疝。少

腹當有形也。帝曰何以言之。歧伯曰心為牡藏。小腸

為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此論診得藏脈而言在

形證也。蓋藏府經絡相連。陰陽相應。是以脈見于藏

而形見于府也。經曰諸急為寒。心為陽。蒸而畏寒。故

脈急。心為君主之官而不受邪。故形見于少腹也。帝曰診得胃脈。病形何如。

歧伯曰胃脈實則脹。虛則泄。此論診得府脈而病在

腹脹。不足則為泄。蓋脾與胃以膜相運。耳胃為陽

脾為陰。陽病者上行極而下。是以脈見于胃。而病見

于脾也。此皆陰陽表裏上下雌雄相輸應也。以上答

帝問知帝之所在。余何。○十音問曰藏府相而止心

脾耶曰聖益舉二藏

○帝曰病成而變何謂此復問

以俟人之類推耳。變者言病

已成而又變為別病。岐伯曰風成爲寒熱風者善行

理開則洒然寒閉則熱而悶。瘰成爲消中瘰只熱病

此風病已成而變爲寒熱也。瘰成爲消中也三消已

成則中土受傷久則津也厥成爲巔疾風者氣之也而

液不生變成中消之證。厥成爲巔疾于足厥之也氣

惟上逆則變爲巔頂之病方盛。久風爲殭泄風乃木

衰論曰氣上不下頭痛與疾。久風爲殭泄邪久則

內干脾土而成殭泄矣故曰春。脈風成爲厲厲者疥

傷于風邪氣留連乃爲洞泄。脈風成爲厲癢惡厲

之疾風乃陽熱之邪血乃陰濕之液濕熱生病之變

蟲是以風入于脈久則變爲蟲癩之厲瘍。病之變

化不可勝數。言病之變化不可勝數。帝曰諸癰腫筋

攣骨痛此皆安生。岐伯曰此寒氣之腫八風之變也

攣骨痛此皆安生。岐伯曰此寒氣之腫八風之變也

攣骨痛此皆安生。岐伯曰此寒氣之腫八風之變也

此復言四時風寒之邪。帝曰。治之奈何。歧伯曰。此四

變為癰腫。痛之熱病。時之病。以其勝治之愈也。以勝治之者。以五行氣味

于內。治以甘熱。如東方生風。風生木。木生酸。辛勝酸之類。帝曰。有故病。五藏發動。

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有故病而因

脈。復感暴至之病。有似乎病成而變。故帝有此問。而伯嘉其詳悉焉。歧伯曰。悉乎哉。問

也。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驗也。病久則色脈

知其為新病。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此言病者

見于脈。由五脈而見于色。至于色。脈之敗傷。又由色而脈。脈而茂也。徵其脈與五色俱

奪者。此久病也。血氣俱傷。故為久病。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

下節言故
病動五藏

而因傷戶

聚此言暴

病傷色脈

而不及五

藏

濕者如汗

出入水中

新病也。暴至之病，自外而內，色脈之傷，從內而外，故

此言有故久之病，至五藏之氣發作而後見于色脈也。肝與腎脈並至，其色蒼

赤當病毀傷不見血。已見血，濕若中水也。此言毀傷

病，而即見于色脈也。全假要略云：十日脈沉，沉

即主骨弱，即主筋沉，沉即為腎弱，即為肝。汗出入水中

如水傷心，歷節黃汗出，此言毀傷筋骨，故汗與腎脈

並至，而其色蒼赤，不見血者，謂筋竹傷而血不傷也。

如已見血而血傷，則又若中水傷心而心脈亦並至

矣。蓋言筋即為肝，骨即為腎，血即為心。毀傷筋骨而

即見肝腎之脈，又非見肝腎之脈而期病之必生于

肝腎也。此篇首論診脈之要，極精極微，有病在五藏

而外見五色五脈者，有診得藏脈而病在府者，有診

得府脈而病在藏者，有傷在外合之筋骨，而內見于

藏脈者，皆診法之要也。蓋人之血氣外絡于形身，內

屬于藏府，外內出入，交相貫通，故善診者，按陰度陽

推而內之
身而內
身有執者
身三部之
兩旁也

身

身三

身

持難守雄。審察外內。明于始終。診道始簡。斯為上。○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審別形身。藏府外內之注也。尺內。尺中也。兩旁。兩尺部之外旁也。季脇。兩脇之下移也。此節自言兩旁。久言前後。次言上下。蓋以左右三部之脈。兼候形身之上。下四旁。是關部之兩旁。即形身之兩脇。寸部之兩旁。即形身之兩腋。書不盡言。欲後學之引伸也。此答問。乍在內。乍在外。奈何。場元如曰。此節照應推而內之外。而不內。後內以候商。內以候之。胸中照應推而外之。內而不外。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尺以候腎。以左右兩尺而候兩腎內。兩腎附于季脇。是季脇之內。乃是兩腎。兩腎之內。乃是腹中。故以尺內候腹中。尺外以候腎。尺之兩旁。以候季脇。是兩旁更出于外也。所謂外內者。脈謂本圓。用指同外。以候內。向內以候外。候脈之兩側也。牛按以候中。乃五藏之本位也。人五藏之氣。行于脈中。出于脈外。如脈氣之向內。數急。則內之皮膚亦急。脈氣之向外。數急。則在外之皮膚亦急。故所謂季脇者。

可謂內外尚

內者謂指法

也尺部之而

外內者謂

脈也

黃子晉曰胸

中在上脘中

在下脘中

下故分中則

一尺內以候之

右附上以候

脾胃則肺與

大腸心與小

腸不言而可

知矣

即腎氣之出于季脇也。而以尺部向外之兩旁以候

之。所謂腹中者。即兩腎之中也。故以尺部之兩旁以候

候之。即如胸中膈中者。肺氣與中氣相通。膈中乃心

王之相位。○楊元如曰。所謂外者。乃六脈之本位。蓋

脈居岐骨之外。故以本位為外。而偏于裏者為

內也。上節內字。訓作部字。此之裏字。即是內字。中附

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中附寸者。附左尺而寸。左

左以候肝。鬲者。胸膈內之膈也。肝居膈內。故以關候

肝。膈氣在中。故以內候膈。楊元如曰。鬲者。謂膈肉之

下。肝脾所居。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不外者。附右尺

之邪郭也。脈也。脾下中土。故以肝內候脾。陰內而陽外。故以關

外候胃。男兆璜曰。此章以形身配入地之上。下西旁

以土居中央。故以關內候脾。○莫子晉問曰。六府止

候胃而別府何以候之。曰。五藏之血氣。皆胃肝之所

生。故藏氣不能自至于手太陰。必因于胃氣。乃至于

手太陰也。是以本經凡論五藏。必及于胃。而餘府多

素問

卷三

三

不與焉。然而藏府雖雄。各有并合。故曰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知陰者知陽。知陽者知陰。會心者自明也。○莫仲超曰。診候之法。各有不同。如此篇之法。以左右之前後兩旁上下。以候形身之外內上下者也。如三部九候之法。以脈之上中下。而候形身藏府之上中下也。有以心肝居左。脾肺居右。肝為在府。沉為在藏。蓋以藏府之經氣相通。故于一部之中。而可以候藏候府也。有以皮毛之氣候肺。肌脈之氣候心。脾筋骨之氣候肝腎。蓋五藏之氣。外合于皮肉筋骨。故以舉按輕重。而候王藏之氣者也。診法不同。各具其理。善診者。俱宜明了于心中。隨機應變于指下。

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胃中。 上附上。右者。從右關而上。右寸口也。心肺居上。為陽。故以兩寸候氣。胸中者。宗氣之所居也。經曰。宗氣積于胸中。命曰氣海。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左外。左寸口也。膻中者。臣使之官。心王之相位也。心男兆璜。問曰。經言心肝居左。脾肺居右。是藏氣

此論時處
推而上之
上石不下
推而下之
下石不上

之出。左右。抑藏。澀之偏與。日人爲陽。地爲陰。庚南
爲陽。丙北爲陰。聖人有面而立。不爲陽。右爲陰。天乙
生水。水生木。木生火。是以心居右也。地生火。火
生土。土生金。是以脾肺居右也。此先人之五行。本于
陰陽水火。分而上生。非藏體之謂也。又心居左。王
血。血脈生于水精。是以左手三部俱上。脾肺王身
之氣。脾正元真之氣。氣生于火。是以右手三部
皆下氣。此皆陰陽互換之妙。舌診者不可不知。前以
候前後以候後。前曰廣明。後曰太衝。寸爲陽。尺爲陰。
以候形。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上者。少腹腰股
身之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上者。少腹腰股
膝脛足中事也。上竟上者。從尺關而直上于魚也。下
牛以上爲天。身半以下爲地。此又以陰陽之氣。竟上
竟下。而候形身之上下也。○張兆璜曰。前後上下。在
竟字中分別。前後者。以十尺定位也。上下者。從下而
上。從上而下也。首言兩旁。次言前後。蓋以兩手之脈

平以分之。有如文王之卦。離南坎北。震東兌西。以候形身之四旁。上竟上。下竟下者。有如伏羲之卦。豎以觀之。而天地定位也。此章以人身配天地之六合。以二部九候之法。配入地人三才。人與天地參也。○

籠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為熱中也。

上章以脈體而候形身藏府之定位。

此下以脈象而候。陰陽邪正之盛虛。脈者。陰陽血氣之榮行。籠大者。陽乘于陰也。陽在外。陰在內。陽乘于陰。故熱也。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為厥癩疾。來徐去疾。上

虛下實。為惡風也。

此以脈之來去上下。以候陰陽上下外內之虛實。來疾去徐者。來盛

去。悠也。上實下虛者。寸實尺虛也。此氣惟上逆。陽盛陰虛。所謂一上不下。寒厥則膝。氣上不下。頭痛癩疾是也。來徐去疾者。來微去盛也。上虛下實者。寸虛尺實也。此陽虛陰盛。為惡風也。益風為陽邪。傷人陽氣。在干皮膚之間。風之惡風者。從陽而留。入于裏陰。是以去疾下實也。此言內閉之病。從內而外。自下而上。

此經當申
傳案論中
脈辨脈論
合志

外因之邪從外而內自下而上也。故中惡風者陽氣受也。此復申明外淫之邪

從陽而陰自表而裏也。陽氣受邪則汗出。有脈俱沉虛傷故來徐上虛邪氣內陷故去疾下實。

細數者少陰厥也。沉細數散者寒熱也。浮而散者為

胸仆。此論脈因度數出入之有順逆也。有脈者言又有厥脈之因。厥脈之象與寸文之盛下虛之

厥脈厥因不同也。夫脈如寸足少陰腎生寸足陽明胃。輸下足太陰脾轉而不回者也。如脈但沉細而數

者此少陰厥也。少陰之氣不上合于陽明轉輸于藏府。故惟見少陰本脈之沉細也。陽明之熱反下入于

陰中成數也。若沉細數散者此陰中所陷之陽散而陰陽相乘故為寒熱也。如浮而散者此復上逆于陽

分。故為胸仆。經曰清濁之氣相下亂于頭則為厥逆眩仆。此言陰陽之氣不能上下和平循度環轉如陽

陷于陰中則為沉細而數。如陰陽相乘則為數。諸浮散寒熱如陰反上逆于陽則為浮散而胸仆矣。

諸浮
三
三

天至動地

不躁者皆在陽。則為熱。其有躁者在手。諸細而沉者皆在陰。則為骨痛。其有靜者在足。此以浮沉躁靜而分手足之陰陽也。

諸浮者。無論左右三部之浮。而皆在于陽分。其浮而躁者。在手之三陽也。終始篇曰。人迎一盛。在足少陽。一盛而躁。在手少陽。即此意也。無論左右三部之細而沉者。皆在于陰分。其沉細而有靜者。在足之三陰也。陰陽繫日月論曰。手之十指。以應天之十干。足之十二經脈。以應地之十二支。故其有靜者。知在足也。太陽少陰。為水火陰陽之主。故為熱為骨痛也。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洩及便膿血。此申明浮沉之在氣而不在經也。所謂女為熱。為骨痛。如在陽之脈。則脈見數動。而為便膿血之經證矣。陽熱在經。故脈數動。熱傷血分。故便膿血。經血下洩。諸過者切之。濡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

故一代也。

諸過者切之。濡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

氣有餘也。陽氣有餘為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為多汗。

身寒。陰陽有餘則無汗而寒。此論外任之邪。而致陰陽氣之為病者。脈證各有別也。諸過者。謂諸邪所傷。而為有過之脈也。有餘者。邪氣之有餘也。陽氣有餘則陽氣反傷。故脈洪。如邪入于陰。則經血沸騰。故脈沉也。邪在陽分。故身熱無汗。邪在陰分。故多汗身寒。陰陽之反其邪。則無汗而寒。

遺精

瀉為火氣

心積癰肺

積而嘔

積肝脾腎

之積也

身有積者師

尺內兩傍則

季脇也心腹

積者即尺裏

以候腹開也

○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

外而不內。身有熱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

推而下之。下而不上。頭項痛也。推叶吹。此後結首章之義。首章以脈體

而定形。身藏府之外內上下。此以邪病于形身藏府

之外內上下。而以脈象證之。推。詳也。推詳其脈氣之

偏于外內上下也。推而外之者。以左右之三指。向外

以按之。脈偏盛向內而不外者。此邪在心腹之間。而

以候其候
十內以候胸
中腹中也上
而不下下而
不上者即下
竟上下下下
也
黃下首曰者
不盡言言不
盡也邪病正
氣又當互換
對參

成積也。推而內之者。以左右三指。向內以候之。脈偏盛于外而不內者。邪在外而身有熱也。推而上之者。以三指平按而審之。上而不下者。其氣上盛下虛。當十腰足清冷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者。其氣下盛上虛。當工頭項痛也。外內論邪病之有餘。上下論正氣之不足。張非橫口吹推二義皆可。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者。此邪病偏盛于外內。故即推之而不移。推而上之。上而不下。推而下之。下而不上。此推詳其正氣之虛于上下。故推而上之。六曰下而不上。而曰上而不下。推而下之。不曰上而不下。而曰下。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痺也。反若謂存為在外。沉為在內。病腰脊痛而身有痺者。直按之至骨。如心腹之積。又當何如而按之。聖賢反覆辨論。曲盡婆心。楊元如曰。病在陰者。名曰痺。故當按之至骨。此復以浮沉舉復。以候皮內筋骨之淺深。類而推之。亦可內合十五藏。然又一法也。

平人氣象論篇第十八

黃帝問曰平人何如。

平人平常無病之人無病之人自有十常之脈反常則為病矣

故曰平人氣象論氣者經脈之氣象者脈之形象也岐伯對曰人一呼脈再動

一吸脈亦再動呼吸定息脈五動閏以太息命曰平

人平人者不病也。

出氣曰呼入氣曰吸一呼一吸為一息平人之脈一呼再動一息再

動呼吸定息脈計五動蓋閏以太息故五動也閏餘也太息者呼吸定息之時有餘不盡而脈又一動如

歲餘之有閏也蓋人之呼吸乃陰陽之氣出入循環有若寒暑往來而成歲故宜閏以太息之有餘常

以不病調病人醫不病故為病人平息以調之為法。

不病者其息平病者其息亂醫者不病故為病人平息以調之是為候診之法人一呼脈一

宗氣積于胸中者上

靈樞經曰一日之中有四時也

平人之脈也

脈來平七

曰平心

出于喉以
寸行吸一
呼吸一至
者亦宗氣
之絕也

太過之脈
病從外而
內尺不搖
過寸口之
脈輕實持
脈之至之
脈

動。一吸脈一動曰少氣。

宗氣宗氣行于脈中。衛氣行于脈外。宗衛相將。脈隨氣轉。

人一呼一動。一吸

動。減于

平人過半。故主氣之衰微。人一呼脈三動。一吸脈

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脈滑曰病風。脈濇曰

痺。一息之中脈六動者。氣之太過也。躁。急也。吸而躁

發為溫病。冬傷于風。至春發為風溫。此皆伏匿之邪

由內而外。從陰而陽。故尺中熱也。風為陽邪。傷人陽

氣。故尺不熱。氣分之邪留而不去。則延于經。故脈滑

也。痺者閉也。邪積而不行。故脈濇。蓋言從內而

外者為溫病。從外而內者為風邪。留著于外內之間

者為痺也。上節言不及者緣正氣衰少。此言太過者

乃邪氣有餘。而有餘之邪。人一呼吸四動以上曰死。

又有陰陽外內出入之別。脈絕不至曰死。乍疎乍數曰死。

四動以上。太過之極也。脈絕不至。不及之

脈也。乍疎乍數。或太過。或不及。氣之亂也。此皆不平之甚。故為死脈。以上論脈平者。命曰平人。太過不及。則病。刺者死矣。○平人之常氣稟于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

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此論四時之氣。當以胃氣為本也。平人之常氣稟于穀。穀

入于胃。五藏六府皆以受氣。故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是生機已絕。絕則死矣。春胃微

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胃氣者。中

氣也。弦乃東方春木之象。似乃胃氣之和。故春得胃氣而弦微。弦曰平。弦多而少。柔和之氣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楊元如曰。春胃微弦者。言四時之中。有

此胃氣。由胃氣而養此五藏之真。此節以四時而合

于五藏。末節以五藏之氣而合于四時。胃而有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

毛脈只于春令反虛其位矣所謂微而多

毛。循秋脈屬金。如春雖得微弦之平脈。而兼有輕浮之毛。此金來尅木。至秋金令之時。則當病矣。如毛脈

邪四藏微此

藏真者即

肝之法腎

之石心之

第七如連

味皆真藏

之脈象由

胃府津液

之所資生

後此藏非

謂脈骨肉

過甚。此木受金刑。當主即病。此復言四時之脈。各有
所主之氣。如見尅賊之脈。雖有胃氣。而亦能為病也。
藏真散于肝。肝藏筋膜之氣也。○上藏叶。下藏叶。藏

之神也。神在臟為肝。在體為筋。言真臟之神散于凡
而主藏筋膜之氣。如春木微弦之脈。乃因胃氣而至
于手太陰。故曰脈不得胃氣。肝不弦。腎不
石。是弦鈞毛石之脈。亦皆胃氣之所生。夏胃微鈞

曰平。鈞多胃少曰心病。但鈞無胃曰死。鈞乃南方夏
火之象。微則

柔和之胃氣也。夏得胃氣而脈微鈞曰平。鈞
甚而少微和之氣曰心病。但鈞無胃曰死。胃而有

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石乃冬令之脈。微鈞而帶石
乃火中有水。至冬水氣所主

之時而為病矣。如水氣太
甚。此火受水尅。當即病矣。藏真通于心。心藏血脈之

氣也。夏藏之元真通于心。長夏胃微奕弱曰平。弱多

胃本氣不
厚故所不
勝之氣反
乘侮此
五藏之氣
皆乘侮更

胃少曰脾病。但代無胃曰死。葉叶轉○長夏濕土主氣。微與弱者。中土柔和。

之氣也。代者。相離之脈。蓋脾主四季。四時有交相更代之氣。是以柔和相離。脾之平脈也。如但代而無微。

與之。和。此胃氣已絕。故乃死。脈。蓋脾之代以虛。觀于四藏者。由胃氣之所生。故但代無胃曰死。與弱。

有石曰冬病。弱甚曰今病。與弱。有石。是所不勝之水。反來侮土。至冬貯水氣。

反虛。而為病矣。弱甚者。脾氣大弱。當主即病。至言乘侮大甚者。即病。而本氣亦即病也。藏真。

濡于脾。脾藏肌肉之氣也。上。脾之元與濡于脾。而主藏肌肉之氣。○楊元如曰。

肝主疎洩。故曰散。心主血脈。故曰通。脾主虛耗。故曰濡。肺藏居尊。故曰高。腎為水藏。故曰下。秋胃。

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毛乃秋金之脈。

微則柔和之胃氣也。秋得胃氣而脈微。毛曰平。毛多而少柔和之氣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

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

毛而有弦。是所不勝之木。氣反來侮金。則木虛其本。

位矣。至春當木肝之時。而木氣反虛。是以為病。所謂

侮反受邪。寡于畏也。弦甚者。乘侮太過。而金氣常即

病矣。按平脈篇曰。脈有相乘。有縱有橫。水行乘火。金

行乘木。名曰縱。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是四時

之中。皆有縱有橫。縱者。雖得胃氣而所不勝乘之。故

曰。胃而有毛。胃而有石。橫者。氣不足而所勝乘之。故

曰。毛而有弦。石而有鈞。此。藏氣橫行。是以不位。虛

而反招警復。按四季長夏之中。文義三換。當知四時

之氣。皆有縱有橫。有客。藏真高於肺。以行榮衛陰陽

氣甚而有本氣虛也。

也。金藏之元真。高居于肺。而土行榮衛陰陽。肺主周

身之氣。而朝百脈也。○元如日。相傳之官。燮理陰

陽。宣布。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

政令。石乃冬藏之脈。微則柔和之胃氣也。腎得胃氣

曰死。而脈微石曰平。石多而少柔和之氣曰腎病。但

管經
 之所受氣者
 數也發之所
 浮者胃也胃
 之所出氣血
 者以隨也經
 變者五藏六
 府之大絡也
 是從胃之大
 絡而由于五
 藏者也
 刺節論曰六
 經調者滿之
 不調一經上

石而無胃。石而有鈞曰夏病。鈞甚曰今病。石而有鈞，氣曰死。石而有鈞曰夏病，鈞甚曰今病。火傷水也。立夏火氣反虛而為病矣。若乘侮大甚當至今病。藏真下于腎，腎藏骨髓之氣也。水藏之元真下藏于腎而主藏骨髓。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兩絡肺，出於左乳下，其動應衣。脈宗氣也。此言五藏之脈，資生于胃，而胃氣之通于五藏者，乃宗氣也。宗氣者，胃貯水穀之所生，積于胸中，上出喉嚨，以司呼吸，行于十二經隧之中，為藏府經脈之宗，故曰宗氣。胃之大絡，貫兩絡肺，出於左乳下，而動應衣者，乃胃府宗氣之所出，此脈以候胃氣者也。○楊元如曰：首句之其動應衣，跟着脈宗氣而言，言孔下之應衣而動者，此宗氣所出之脈也。後句之其動應衣，跟着宗氣泄也而言，言動而應衣，此宗氣外泄之甚矣。盛喘數絕者，則病在中，結而橫有積矣。絕不

至下者下
通者此心行
積滯盛加于
大經之不一
通而為之
此所謂解結

至日死。乳之下。其動應衣。宗氣泄也。

此言四時胃少日病皆宗氣之

為病也。五藏無胃氣日死者宗氣或絕于內而或泄于外也。宗脈貫膈絡肺。如喘盛而乳下之脈數絕者。宗氣病于膈中也。如脈結而有止者。虛里之橫終有積滯也。是胃氣少而為五藏之病者。宗氣之有虛有實也。如虛里之脈絕不至者。胃府之生氣絕于內也。乳之下其動甚而應衣者。宗氣欲泄于外也。此無胃氣而為五藏之死脈也。

○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寸口之脈中

手短者曰頭痛。寸口脈中手長者曰足脛痛。寸口脈

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寸口脈沉而堅者曰病在

中。寸口脈浮而盛者曰病在表。寸口脈沉而弱曰寒

熱。及疝瘕少腹痛。寸口脈沉而橫曰脇下有積。腹中

有橫積痛寸口脈沉而喘曰寒熱

此以寸口而候外

陽尺乃於外為陽內為陰皮肉筋骨為陽腹中腸內

為陰蓋天地曰時之氣從外而內由陽而陰故以寸

口之浮沉以候外因之外內也寸口之脈中手短者

此准在寸之陽部故主頭痛諸陽氣之在上也寸口

脈中手長者寸脈直下于尺中此陽邪直行下下部

故主足胫痛也中手促上擊者浮而搏擊應手此陽

邪不上不下故主在肩背之中也此以寸邪在于形

身之外而有上中下之分也沉為在裏浮主在外寸

口脈沉而堅主病邪堅積在裏若浮而盛主邪病在

外此以寸口之浮沉而別外邪之在形身之外內也

寸為陽沉為陰寸口脈沉而弱此正氣虛而陽邪直

入下裏陰陰陽相乘故主寒熱陽邪入裏故又主痲

痲而少腹痛也此緣正氣弱而陽邪直入于裏陰之

下也腸下主身半之中腹中為形身之裏寸口脈沉

而橫是外邪入于裏陰之中故主脇下腹中有橫積

也邪氣上逆則喘寸口脈沉而喘此外因之陽邪入

于裏陰而上逆。陰陽相搏。故為寒熱。此又以寸口之
 沉。侯外因之邪。入于裏陰。而亦有上中下之別也。○
 莫子晉曰。春胃微弦。夏胃微鈞。乃天地四時之氣。而
 合于人之五藏也。是以天地四時之邪。亦從外而入。
 故當以寸口脈盛滑堅者曰病在外。脈小實而堅者
 之浮沉別之。

曰病在內。脈小弱以濇。謂之久病。脈滑浮而疾者。謂

之新病。脈急者曰疝瘕。少腹痛。脈滑曰風。脈濇曰痺。

緩而滑曰熱中。盛而緊曰脹。此復以寸關尺之三部

上節脈寸
下節脈尺

此節脈關

曰脈盛。脈小者。繁左右三部而言也。夫以寸口之浮
 沉。以候病之外內上下者。候表裏陰陽之氣也。蓋天
 地四時之邪。始傷氣分。留而不去。則入于經。然亦有
 始終留于氣分者。有即留入于經者。邪之中人。變幻
 不一。故當以脈甄之。是以氣分之邪。止見寸口之浮
 沉長短。如入于經。則自滑濇緊急之形。象矣。夫脈乃

病在氣者
病在血者

此時寸口
反三部之
變從也

陰血氣分之陽邪入經。陰陽相搏。其脈則滑。是以脈盛。滑者。病在外。有餘之病。故堅而有力也。夫經脈外絡。形身內連。藏府病在內者。故小實而堅也。此以三部之盛。滑小實。而分別邪正之在內在外也。始受之病。邪正相持。故滑浮而疾。久則血脈已傷。故小弱以滑也。諸急為寒。故主痲瘦在內。滑主陽熱。故主風邪在陽。此又以三部之急滑。以別邪病之在陽絡陰絡也。痺者。閉也。風寒濕邪。皆能為痺。或在于皮肉筋骨之間。或內舍于五藏六府。故痺病于外內之間者。其脈皆主滑也。緩為痺脈。滑則熱盛于中。緊則為寒。故主痲痺也。此外因之邪。入于膜理。而有寒熱之分也。脈從陰陽病易已。脈逆陰陽病難已。脈得四時之順曰病無他。脈反四時及不

間藏曰難已。

所謂陰陽者。氣血外內上下也。言藏府之脈。陰陽并交。雌雄相應。內外循環。此

為順也。如陰陽反逆。其病為難愈。脈得四時之順者。春脈微弦。夏脈微鈞。此得四時生氣之順。而無他變

卷之九
論
脈
之
先
必
尺
脈
之
脈
也

也。反四時者。春胃而有毛。夏胃而有石也。間藏者。相生而傳也。不間藏者。相尅而傳也。如外淫之邪。始傷皮毛。則內合于肺。肺欲傳肝而腎間之。腎欲傳心而肝間之。肝欲傳脾而心間之。心欲傳肺而脾間之。脾欲傳腎而肺間之。此節乃總結上文之義。○臂多青脈曰脫血。此論內因而外。從尺而寸。由血而經。經而氣也。臂多青脈者。臂內浮見之絡脈多青。蓋因血脫而不華于色也。靈樞經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故善調尺者。不待于寸。善調脈者。不待于色。能參合而行之。可為上工。尺脈緩濇。謂之解。休安臥。脈盛。謂之脫血。

尺濇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脈尺麤常

熱者。謂之熱中。

此以尺部而候五藏之病也。緩為脾脈。濇主。下。是解。亦。解。情也。此脾

藏之為病也。尺屬陰而主血。脈宜沉靜。盛者。肝藏之火盛而血不藏也。靈樞經曰。尺膚濇者。風痺也。

天者司
目之脈者
清于陽
清于血

天亦知于經。其脈則通。以風之陽邪。閉于皮膚之閱。而迫于經脈。故主多汗。所謂陽加于陰。謂之汗。汗乃陰之液也。此以脰尺而知肺合之表汗也。尺篇曰。尺膚寒。其脈卜者泄。少氣。夫陽氣生于陰中。尺膚寒。生陽之氣少矣。陽氣衰于下。故主汗。汗則于陰。故脈細也。此以脰尺而知腎藏之生陽。然之虛泄也。人膚粗常熱者。火熱下行。故于熱中。此脰尺亦知心火之下行也。夫陰陽氣血由陰而陽。從下而上。是以脰尺而知病之。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脾見甲乙

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是謂真藏見者死。此論脈見而死于勝尅之時日也。夫五藏之氣。地之五行而生。地之五行。天之十干所化。是以生于五行而死于十干也。按此節當在篇末。辟辟如彈石曰腎死之下。誤脫在此者也。楊元如曰。此章引靈樞脰尺篇之文。以證脰尺之義。而靈樞篇內亦無此節文。宜改正為是。頸脈動喘疾。欬曰水。目

素問

卷三

三

十

內微腫如臥蚕起之狀曰木。溺黃赤安臥者黃疸。已

食如饑者胃疸。面腫曰風。足脛腫曰水。目黃者口黃

疸。此以視疾而知其病也。按此節引靈樞論疾診尺

之文。少加刪改。以證診尺之義。上節論診尺。此節

言論疾。所謂無視色持脈。獨測其尺。以言其病。從外

知內也。是以見頭脈動疾。目內微腫。足脛腫者。知木

病之在裏也。溺赤安臥。已食如饑者。知為黃疸。胃疸

也。面腫者。知為風水也。此又不待持脈而知其病也。

楊元如曰。診尺而知解。亦多汗之病在外。視疾而知

腰元如曰此
言論疾尺者
以手少陰心
脈言之于二
經之旨不
亦矣
凡後結尺脈
更從也尺

可以知病。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此復言診尺之

而婦人之妊子。亦可以分別也。上。男子也。以婦大之

兩手尺部候之。若左手之少陰腎脈動盛者。當妊。无

以左男而。脈有逆從。四時各有藏形。春夏而脈瘦。秋

右女也。

冬而脈浮大命曰逆四時也。

從順也。後章論五藏之氣外合于四時。故雖未

有春弦夏鈞秋毛冬石之徵形。風熱而脈靜泄而脫而陰陽出入之大槩不可逆也。

血脈實病在中脈虛病在外脈滿堅者皆難治命曰

反四時也。

夫天地有四時之寒暑而人之氣血有浮

虛實之相應是以脈不應病者命曰反四時也。如風

熱之病氣應于動而脈反靜泄脫之病氣應虛收而

脈反實病在甲者氣應沉實而脈反虛病在外者氣

應升浮而脈反堅瀉此脈證之不相應者正氣亂也

故為

難治。○人以水穀為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

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真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

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

此言五藏元真之氣亦皆胃府水穀

之所生也。五藏者皆稟氣于胃。胃氣者水穀之所資也。故人以水穀為本。胃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也。所謂無胃氣者真藏脈見而不得微和之氣也。又非惟微和之為胃氣也。即真藏之脈亦胃氣之所生也。故曰藏氣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陰。必因于胃氣。乃至于手太陰也。故五藏各以其時自為而至于手太陰者。春為弦。夏為鈞。秋為毛。冬為石。皆得胃氣而為之也。故曰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是以前章論四時之脈。得胃氣之和者。命曰平人。後章論五藏之真。亦四時以胃氣為本也。

太陽脈至。洪大以長。少陽脈至。乍數乍疎。乍短乍長。陽明脈至。浮大而短。

此言陽明胃氣不獨行于五藏而亦行氣于三陽也。夫脾與胃以膜相連耳。是以胃氣之行于五藏者。由脾氣之轉輸。故大陰為之行氣于三陰。陽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亦為之行氣于三陽。是以藏府各因其時。而受氣于陽明焉。故太陽之供大。陽氣之盛也。少陽之乍忽。初生之象也。陽

藏所生之真
 藏也其象見
 所謂四氣已
 絕故死然五
 藏之真氣以
 胃府精氣之
 所生精氣通
 周用不勝所
 不石而又標
 鈎彈石之死
 應見矣

胃之胃大而短者。兩陽合明。陽盛而問于二。○夫平
 石之間也。此三陽之氣。亦胃府之所生也。

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心平。夏以胃氣為

本。此言藏與之脈。四時以胃氣為本也。累累如連珠

者。滑利如珠。連綿相貫。心藏和平之象也。與此美

石之似珠者。取其溫潤而柔滑也。此藏真之氣。平與

和平者。得四時之胃氣也。前節以胃氣為本。藏

真。故曰春胃微弦。夏胃微鈎。此節以五藏之真。得四

時胃氣。故曰平心脈來。夏以胃氣為本。平時脈來。秋

以胃氣為本。是以脈象之少有不同也。蓋弦鈎毛石

者。藏真之氣象也。如連珠。如榆莢者。藏真之體象也。
 ○楊元如曰。前論四時之氣。生五藏。故肝而心。心而
 脾。序四時之相生。此論五藏之真。合四時。故心而肺。
 肺而肝。序五行之
 相制。制則生化也。病心脈來。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
 心病。死心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鈎曰心死。喘喘。喘
 疾貌。喘

喘連屬。心氣不安也。曲者。鈞之象。其中微曲。心氣虛也。故當主心病。居不動也。曲而不動。如操帶鈞。無如

珠生動之象矣。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秋以

胃氣為本。厭厭。安靜貌。聶聶。輕小也。落降收也。如榆

莢者。輕薄而中不虛。蓋肺脈雖主收降。輕

虛之象。而資生于脾土。是以病肺脈來。不上不下。如

循雞羽。曰肺病。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

死。不上不下。往來高帶也。如循雞羽。較之。喻其更屬

體。故主肺病。如物之浮。虛無根也。如風吹毛。散亂劇也。平肝脈來。奕弱招招。如

揭。長竿末稍。曰肝平。春以胃氣為本。之氣也。以手相

呼。曰招。招。招。乍起乍伏之象。形容其初生之脈象也。長竿稍末。長而奕也。此竹本于胃也。故藏真之脈。得

以柔與。病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死。肝

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盈實則非柔弱招之象矣如循長

竿，非若稍末之與弱矣。有脈如珠，弦長而滑，如竿之

有節矣。辨脈篇曰：累累如循長竿者，名曰結也。此肝

氣病而阻結也。急谷勁如新張弓弦，強勁之劇，胃氣絕也。平脾脈來，和柔相離，如

雞踐地，曰脾平。長矣，以胃氣為本。和柔中土柔和之氣也。相離時一代

也。蓋脾為孤藏，中央土，以貫四旁，故柔和之中。而有

相離之代散也。雞足有四爪，踐地極和緩，形容脾土

之崔觀四藏有如雞之踐地，和緩而四散也。病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雞舉

足，曰脾病。實而盈數，阜實而無柔和之氣也。如雞舉足，拳而收斂，不能濡潤于四藏也。死

脾脈來，銳堅如烏之喙，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

流曰脾死。喙音誨。如鳥之喙者。堅止而無柔和相

也。如屋之漏者。點滴稀疏。而不能灌溉也。如水之流

者。濕土之氣四散也。蓋言脾主中和之氣。如大過不

及之甚者。皆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鈎。按之而堅曰

為死脈也。

腎平。冬以胃氣為本。喘喘累累。石生動之象也。如

堅者。石之象也。○莫子晉曰。琅玕。石之美者。鈎乃心

之脈也。心脈如循環玕。腎脈如鈎者。心腎水火之氣

互相交濟者也。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死腎脈

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如葛如索者。木象

也。蓋凡石者。腎之本體。如引葛而按之益堅。是腎氣不藏而外泄矣。如

奪索者。如引葛而更堅勁矣。如彈石者。無喘累生動

之氣。腎之死象也。

死象也。

玉機真藏論篇第十九

琴帝問曰春脈如弦如而弦歧伯對曰春脈者肝

也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奕弱輕

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也

也此篇言真藏之脈真者謂五臟之神也

有為風寒外乘亦逆傳所勝而死者有為五志內

傷交相乘傳而死者有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真藏之

神為所不勝之氣乘之者皆奇恒之為病也

恒者言奇病也所謂滑而長者以歧伯對曰春脈者肝也言

春時之脈肝藏主氣而合于東方之木如萬物之始

歲五行萬物之氣白

以子者每行氣之真氣脈也

神氣如筋力如言



以氣而至
于手太陰

長過不及

由至而下

至而左

過之義今

象

氣而合于四時。非四時之氣。而為五藏之順逆也。本
卷五篇。皆論脈理之精微。診辨之要妙。而各有不同。
學者宜潛心體會。帝曰。何如而反。歧伯曰。其氣來實
而強。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謂不及。

病在中。

實而強者。為實而如循長竿也。不實而微。無
端長之體也。言五藏之神氣。由中而外。環轉

不息。如氣盛強。乃外出之太過。如氣不足。則衰微而
在中。太過不及。皆藏真之氣。不得其和平而為病也。

帝曰。春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歧伯曰。太過則

令人善忘。忽忽眩冒而顛疾。其不及。則令人胷痛引

背。下則兩脇胕滿。

夫五藏之脈。行氣于其所生。受氣于

腎。春脈太過。則氣并于

上。經曰。氣并于上。亂而喜忘。故胕引而顛疾也。全慎要

界山。腎在引背。陽虛。腎水之性。陰虛。虛寒。以腐肺。乃肝腎之部外。不而。不計外道。故逆滿于中。也。帝曰。善。夏脈如鉤。何如。

而鉤。歧伯曰。夏脈者。心也。南方火也。萬物之所以盛

長也。故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心脈起于

之發。如物之盛長。其氣惟外出。故脈來盛而去。帝

曰。何如而反。歧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人過病

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來盛者。盛長之

本氣也。去亦盛者。太過於外也。來不盛者。盛長帝曰。

之氣。衰于內也。去反盛者。根本虛而未反盛也。夏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歧伯曰。太過則令人

夏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歧伯曰。太過則令人

身熱而膚痛。為浸淫。其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

下為氣泄。

身熱膚痛者。心火太過。而淫氣于外也。浸淫。上熏肺。而為欬唾。下走腹。而為氣泄矣。人心氣逆。則為噎。虛逆之氣。不出而為噎。則下行而為氣泄。

氣泄者。得後與氣快然如故也。

帝曰善。秋脈如浮。何如而浮。岐伯曰。秋脈者。肺也。西方金也。萬物之所以收成也。故其氣

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

秋氣降收。外虛內實。

內實。故脈來急。外虛。故浮而散也。○楊元如曰。諸急為寒。陰氣漸來。故脈來急。陽氣漸去。故去散也。帝

曰。何如而反。歧伯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此

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

如榆

而兩膏虛中央實此肺之平脈堅則為太過矣。毛而微是中央兩膏皆虛此所生之母氣不足而致肺氣更衰。帝曰秋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微也。

太過則令人逆氣而背痛。慍慍然其不及則令人喘。

呼吸少氣而欬。上氣見血下聞病音。肺主周身之氣太過則反逆于

外而為背痛。肺之俞在肩背也。慍慍憂鬱不舒之貌。經曰氣并于肺則憂其不及則令人氣虛而喘。呼吸

少氣而欬。虛氣上逆則血隨而上行。虛氣下逆則聞呻吟之病音。蓋肺主氣而司呼吸開闔其太過則盛

逆于外其不及則虛逆于內也。帝曰善。冬脈如營何如而營。岐伯曰

冬脈者腎也。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合藏也。故其氣

來沉以搏。故曰營。反此者病。營居也。言冬氣之安居于內如萬物之所以合

藏也。沉而搏者。帝曰。何如而反。歧伯曰。其氣來如彈沉而有石也。

石者。此謂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

中。如彈石者。石而強也。腎為生氣之原。數則為虛。生氣不足也。帝曰。冬脈太過與

不及。其病皆何如。歧伯曰。太過則令人解休。脊脈痛

而少氣。不欲言。其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飢。眇中清。

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帝曰。善。腎為生氣之原。而主閉藏。太過則氣外泄。

而根本反傷。故為解情。少氣。生陽之氣不足。故脊中痛。心主言。而發原于腎。根氣傷。故不欲言也。其不及

則心腎水火之氣不能交。心火令人心懸如病飢。眇中。腸骨之秒。當兩腎之處。腎之生陽不足。故眇中令

也。腎合膻胱。腎虛而不能化。故小便變而少腹滿也。帝曰。四時之序。逆從之

符舟恒之

注法以大陰

始脾氣太

通則四藏

之氣大勝

不及則四

藏之氣亦

不及矣

變異也。然脾脈獨何主。

于四時。有升降浮沉之序。如

地其氣序和。下之氣。則有變異之序。然四時之氣。止合四藏。而脾藏之脈。獨何主。于岐伯曰。

脾脈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

脾居上而位居中。與名王居季月十

入日。不得獨主于時。故為孤藏。帝曰。然則脾善惡可得見之乎。岐伯

曰。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

此言脾善惡可得見之乎。岐伯曰。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是

脾之善在四藏。而不

帝曰。惡者如何可見。岐伯曰。其來

如水之流者。此為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者。此謂不

及。病在中。

如水之流者。灌溉太過也。如鳥之喙者。點象之屬。艮止而不行也。

帝曰。夫

子言脾為孤藏。中央土。以灌四旁。其太過與不及。其

腹兆理曰九

要為水淫之

氣脾不得結

胃行其津液

獲令人九竅

不通

病皆何如。歧伯曰：太過則令人四支不舉，其不及則

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

經曰：四支皆稟氣于胃，而不得至經，必因于脾，乃得

稟也。脾為濕土，主氣。濕行太過，故令人四支不舉。經

曰：五藏不和，則九竅不通。脾氣不足，則五藏之氣皆

不和矣。夫胃為陽土而氣強，脾為陰土而氣弱，脾弱

而不得稟水穀之氣，則胃氣益強，故名曰重強。蓋言

脾氣虛而不能為胃行其津液者。帝瞿然而起，再拜

胃強脾弱，藏府之剛柔不和也。

而稽首曰：善。吾得脈之大要。天下至數，五色脈變，揆

度奇恒，道在于一。神轉不回，回則不轉，乃失其機。至

數之要，追近以微，著之玉版，藏之藏府。每日讀之，各

曰玉。此言五藏受氣于胃，以貫通次序環轉如

璇璣玉衡，合之玉版，乃揆度奇恒之大要也。

天下至數

變換一收

逆神轉不

河上藏之

神也

凡言高底
之不四下
胃持死也

體然驚悟。現至數者五脈之至數也。皆天地之間。六合之內。不離于五。人亦應之。故曰天下至數。五色脈變。揆度奇恒。道在于一。一者五藏之神。轉而不同。如逆回。則失其旋轉之機矣。五藏相通。陰陽并合。脈之至數。迥近以微。著之王侯者。有倍有序也。氣之藏府者。陰陽雄雌之相應也。每旦讀之。氣未亂也。名曰玉機者。如璇璣玉衡也。以上論更始之五藏相通。外內環轉。如太過不及。則病若同而不刺。乃失其微而。○玉藏受氣於其所生。傳之於其所勝。氣舍于其所生。死於其所不勝。病之且死。必先傳行。至其所不勝。病乃死。此言氣之逆行也。故死。此言五藏之氣之機而死也。平脈篇曰。水行乘金。金行乘土。木行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蓋神而不回者。母行乘子也。回則不轉者。子行乘母也。五藏受氣于所生之子。而反舍氣于所生之母。是生氣之逆行也。傳之

素問

卷三

三

于其所勝。是尅賊相傳也。是以至其所不勝而死。此皆氣之逆行故也。如肝受氣于心。而肝氣反舍于腎。則腎氣盛。腎氣盛。則火氣衰。火氣衰。則金無所畏而傷肝。所謂舍氣于其所生。死于其所不勝也。病之且死。必先傳行。言必先尅賊相傳而後病。至其所不勝而後死。故當先治其未病焉。金匱要略曰。上工治未病者何也。師曰。夫治未病者。見肝之病。知肝傳脾。當先實脾。四季脾王不受邪。即勿補之。中工不曉相傳。見肝之病。不解實脾。惟治肝也。夫肝之病。補用酸。助用焦苦。益用甘味之藥。調之。酸入肝。焦苦入心。甘入脾。脾能傷腎。腎氣微弱。則水不行。水不行。則心火氣盛。則傷肺。肺受傷。則金氣不行。全氣不行。則肝氣盛。則肝自愈。此治肝補脾之要妙也。肝虛則用此法。實則不在用之。經曰。虛虛實實。補不足。損有餘。是其義也。餘準此。所謂病之且死。必先傳行。上工能治其未病。則不至于死矣。○董帷曰。王機章旨。與金匱此篇理同義合。學者宜互相參究。大有裨于治道焉。

肝受氣於心。傳之於脾。氣

字蓋十序
相傳而仍

舍於腎。至肺而死。心受氣於脾。傳之於肺。氣舍於肝。死。肺受氣於腎。傳之於肝。氣舍於脾。至心而死。腎受氣於肝。傳之於心。氣舍於肺。至脾而死。此皆逆死也。

一日一夜五分之。此所以占死生之早暮也。

此後申明五藏

之氣逆傳。至其所不勝而死。昧旦。至甲乙。晝。至丙丁。日。以子反巳。暮。至庚辛。夜。至壬癸。一日一夜而五分。之。如真藏脈見。至肺而死。死于薄暮。至腎而死。死于中夜。至肝而死。死于昧旦。至心而死。死于日中。至脾而死。死于日昃。此所以占死生之早暮也。夫逆傳至死。有三歲。有六歲。有三月。有六月。有三日。有六日。當知日之早暮。亦有三時。有六時也。

黃帝曰。五藏相通。移皆有次。五藏

素問

卷三

早

有難辨形
合

注抄地言

逆傳世川

勝於應二

月而死者

六月者時

值其壬不

受邪故又

有三月之

延與丁京

心不受邪

後病三歲

辨同義

有病則各傳其所勝此總結上文而言五藏相通有

蓋因其病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傳五

藏而當死是順傳所勝之次此言逆傳所勝之死有

肝之病中工不勝傳脾而不治則脾傳之腎腎傳之

心心病而欲傳之肺法三月而傳之所勝之次則死矣假如

六月而傳之所勝之次則死矣所謂法三月若六月

也如傳于值死之月假如肝病傳脾而戊日受之真

藏之脈見則當庚日而死巳日受之則當辛日而死

此法當三日而死也如甲乙日受之真藏脈見亦當

死于庚辛此法當六日而死所謂若三日若六日也

五藏相傳而當死者是順傳所勝之次如甲乙肝木

受病順傳至庚辛而死丙丁心火受病順傳至壬癸

而死戊巳脾土受病後傳至庚辛而死故曰順傳所

勝之次而死也此五藏逆傳而知死之月死之日死

二時所謂別於陰者。知死生之別也。故曰別於陽者。知病從來別於陰

者。知死生之別。言知至其所困而死。此以少陰之

下文所謂風寒之邪。從皮毛陽分而入。故別於陽者

知病所從來。言藏於陰。知百病逆傳而死。言上文之

所謂肝病傳脾。脾而逆。脾病傳腎。腎而逆。是故風者

肝而死。故別於陰者。知其所困而死也。是故風者

百病之長也。此復言外。出之邪。亦逆傳于所陰。而此

為陽邪。傷人陽氣。為百病之長者。言四時八方。風

之邪風。雖從陽分而入。而善行數變。乃為他病。今風

寒客於人。使人毫毛畢直。皮膚閉而為熱。當是之時

可汗而發也。氣主皮毛。風寒之邪。始傷陽氣。故使人

反閉而為熱矣。言風寒之邪。始傷表陽之時。可發汗而愈也。或痺不仁。腫痛。當是

之時可湯熨及火灸刺而去之

氣傷痛形傷腫痺不仁而肺痛者氣傷而

病及于形也如在皮膚氣分者可用湯熨在經絡血分者可灸刺而去之

弗治病人舍於

肺名曰肺痺發欬上氣

皮毛者肺之合邪在皮毛弗以汗解則邪氣乃定其合矣

夫皮膚氣分為陽五藏為陰病在陽者名曰風病在陰者名曰痺病舍于肺名肺痺也痺者閉也邪閉于

肺故欬而上氣弗治肺即傳而行之肝病名曰肝痺一名曰厥脇痛出食當是之時可按若刺耳

失而也治肺即傳其所勝而行

之肝病名曰肝痺厥者逆也脇乃肝之分逆于脇下而為痛故一名厥脇痛蓋言痺乃厥逆之痛也食

氣入胃散精于肝肝氣逆故食反出也按者按摩導引也木鬱欲達故可長而冲之則毛血故若刺其

病在用肺有肝肺之分耳弗治肝傳之脾病名曰

病在脾

脾風。脾風腹中熱，煩心，出黃。當此之時，可按。可藥，可

浴。脾風者，脾風之脾，脾者名曰脾，脾者肝乃風木，

成熱，故曰脾風。脾者，脾也。脾者，脾也。脾者，脾也。脾者，脾也。

火熱下在則渴，蓋熱在中上，而變於下也。夫病在形身者，可按。可浴，病在內者，可藥。當此之時，

可攻。可藥，可浴。弗治脾傳之腎，有各曰疝，少腹宛熱

而痛出白。一名曰蠱，當此之時，可按。可藥。
在脾弗治，則上邪乘

腎，故名邪瘕，邪聚下焦，故少腹宛熱而痛，皮出淫濁也。蠱者，言其陰邪居下，而壞事之極也。弗治

腎傳之心，病筋脈相引而急，病名曰瘵。當此之時，可

灸，可藥，弗治。滿十日法當死。
瘵音翅，靈樞經曰：心脈急甚為瘵，瘵蓋心主

血脈而屬火。火熱盛則筋脈燥縮而手足拘急也。當此危急之證，尚可灸可藥，言不可以其危篤而棄之也。失而弗治，滿十日法當死。腎因傳之心，心即復反五傳已周，當盡十干而死矣。

傳而行之肺，發寒熱，法當三歲死。此病之次也。

神主

而多不受邪，如腎傳之心，心不受邪，則反傳之肺，是從肺而再傳矣。邪復出于皮膚絡脈之間，蓋陽氣血相乘，是以發往來之寒熱。法當至三歲而亡。蓋心不受邪而復傳，故又有三年之久。此邪病復傳之次第也。夫復傳之病，不即傳行，而亦不即連死，是仍傳而死者，法當三歲。如心不受邪，而後再傳者，是又當三歲矣。所謂治三歲者，六歲也。夫病發于五歲之陰者，若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若十五日，若一月者，若三歲者，六歲者，所謂具生五，其死也。是五以之氣，生十五行，而終于三數，三而惡之，又為六數矣。其經終之義，大略相同。然其卒發者，不必治其傳，卒發

張是通口奇
惟之病本下

厥逆五藏也

傳其助勝

逆也厥逆外

客而致上候

力傳二逆也

五十七伊乘三

逆也故曰傳

乘之名也謂

一歲受乘而

傳化于五藏

外傳其所勝

乘之名類

仲景傷寒論之中風傷寒卒病三陰三陽之氣一時
寒熱之作氣脈不通與病多藏之傳邪而為微溼之
證者不同故不必
以病傳之去治之或其傳化有不以次不以次入者

憂恐悲喜怒令不得以其次故令人有大病矣風則

寒則傷榮榮衛內陷藏氣逆逆傷衛

次設不以次入者此又曰五志皆有不

相傳致令人因而喜大虛則腎氣乘矣怒則肝氣乘

矣悲則肺氣乘矣恐則脾氣乘矣憂則心氣乘矣此

其道也故病有五五五二十五變及其傳化傳乘之

名也肝當作肺肺當作肝悲當作志喜為心志喜

大則傷心如外因于邪始傷皮毛內舍于肺肺

因傳之肝肝傳之脾脾傳之腎其間因而喜大則心

氣虛而腎氣乘于心矣怒則肝氣傷而肺氣乘于肝

系問

卷三

三

矣。思則脾氣傷而肝氣乘于脾矣。恐則腎氣傷而脾氣乘于腎矣。憂則肺氣傷而心氣乘于肺矣。如一歲虛而受乘，即相傳之五藏，故病有五，五藏有五變。及其傳化，則五五有二十五變矣。如喜大而腎氣乘心，心即傳之肺，肺傳之肝，肝傳之脾，脾傳之腎，是五藏傳化，亦各乘其所勝，故曰傳者，乘之名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期六月死。真藏脈見，乃予之期日。此後申明五志內傷，亦審其藏脈而知死生之期也。夫氣血發原于腎，生于胃而輸于脾，回則不轉，而無相生之機，是以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而令人有大病也。大骨，兩臂兩腿之骨，大肉，即兩臂兩腿之內。蓋腎主骨而脾胃于肌肉，四支也。大胃氣之資養于五藏者，宗氣也。宗氣積于胸中，從虛里之大絡，貫于十二經脈，絡脈逆行，是以胸中氣滿。陽明氣厥，故喘息不便也。其氣動形者，心病而欲傳之于肺，肺主氣，故氣盛而呼吸動形也。期以

六月死者，心始傳之肺，肺傳之肝，肝傳之脾，脾傳之腎而後死，故有六月之久也。真藏脈見，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予與同，予之期日者，當死于壬癸日之中夜也。大骨枯槁，大肉陷

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真藏

見，乃予之期日。此言肝病至肺而見也。內痛者，肝受

肝病而巳傳及于所勝之臟，故當期以本月之內而

死也。真藏脈見，如循刀刃，真實然。如按琴瑟，予之

期日，當死于庚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

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膈，真藏見，十日之內

死。此言肺病至心而死。肺病故痛引肩背。傳及于心，

故身熱也。夫心主血而生于腎藏之精，血氣盛則充膚熱肉，心腎傷而精血衰，故曰脫肉破膈，破膈脫

肉也。膈音窘，肉之標也。真藏脈見大而虛，如羽毛中

人膚病傳于心，故期以十日之內死。蓋心不受邪，故死之速也。○莫子晉曰：天之十于化生五行，地之五行，化生五藏，心乃君主之官，為五藏六府之主，故盡五藏之氣終而死，與上節腎傳之心，滿十日法當死同義。十月者，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內消，動作益乃傳之候也。

衰，真藏來見，期一歲死。見其真藏，乃予之期日。此言脾病

衰兆讀曰滿
息不使宿在
臨取上二句
言如傳之脾
次二句加脾
死後言脾病
而死此二節
讀四野之在
下故與此四

而終于一歲也。脾主為胃行其津液。津液者，卓澤于骨，補益腦髓。脾病而津液不行，故肩髓先內消也。肩髓者，大椎之骨髓，上會于腦，是以項骨傾者，死不治也。脾主四支，脾病則四支懈惰，故動作益衰。真藏來見者，如水之流，如鳥之吟。脾土，土上四時，脾氣灌于四藏，故雖有真藏來見，尚期有一歲之久。蓋以四時五藏之氣終而後死也。期死之月，見其真藏之乍數，乍疎，乃與之期日，謂當死于甲乙之昧旦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腹內痛，心中不便，肩項

身熱破髓脫肉，目睛陷，真藏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

人者，至其所不勝之時則死。此腎病而死于脾也。本經曰：腎病者，大小腹痛。

腎傳之心，故心中不便。心傳之肺，肺傳之肝，故肩項

身熱。肝傳之脾，故目暈陷也。真藏見，脾而絕，如指

彈石，辟辟然，如目不見人。腎之精氣已竭，故立死。其

見人者，餘氣未盡。至所不勝之時而死，謂當死于日

昃也。夫腎為生氣之源，生氣絕于下，故死之更速也。急虛身中卒至，五藏絕閉，

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溺，不可為期。此言卒發，有不必治。

其傳也。夫邪氣勝者，精氣虛，風寒之邪，下入于身，精

氣一時虛奪，故急虛也。此病三陰三陽之氣，而不病

于有形，故五藏之氣，時絕閉，脈道不通，而氣

不往來。譬若墮溺，乃倉卒一時之病，而生死亦在于

時日之間。與風寒之病，形骸勿治而為肺痿，勿治而

傳之肝，肝傳之脾，脾傳之腎，腎傳之心，期以三歲六

既解之上
實合未初
讀之虛實

歲死者不相同也。其脈絕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故不可以為期。

形肉不脫，真藏雖不見，猶死也。此復言倉卒之病，非但不可為期，併不待

形肉脫而真藏見也。脈絕不來，生氣絕于內也。一息五六至，邪氣盛于外也。此邪氣盛而正氣絕，不必真

藏見而猶死也。真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黃黃然，如按琴

瑟絃，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真心脈至，堅而搏，如循

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真肺脈至，大

而虛，如以羽毛中人膚，色白赤不澤，毛折乃死。真腎

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色黑黃不澤，毛折乃

死。真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疎，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

死。真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疎，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

此與前節
大同、小
異、九
本、末、虛、實

諸真藏脈見者皆死不治也

此審別真藏之脈象乃可予之期日也如循刀

刃如按琴瑟絃肝木之象也如薏苡子如彈石心腎之象也皆堅勁之極而無柔和之氣也乍數乍疎欲瀆不飢脾氣欲絕之象也如羽毛中人膚肺氣虛散之象也蓋堅勁虛散皆不得胃氣之中和人無胃氣則死矣色尚白不澤赤黑不澤皆來尅賊所勝之色色生于血脈氣將絕故不澤也人脈氣流注皆氣歸于肺肺朝百脈輸精于皮毛毛脈合精而後行氣于藏府是藏府之氣欲絕而毛必折焦也靈樞經曰血獨盛則以滲皮膚生毫毛又曰經脈空虛且氣弱枯腸胃饑辟皮膚薄著毛勝入焦予之死期是皮毛天折者血氣先絕也 黃帝曰見真藏曰死何也歧伯曰五藏者

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故五藏各以

復危口此
雖此之而
為害心之法
其有五藏逆

其時自為而至於手太陰也故邪氣勝者精氣衰也

故病甚者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真藏之

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藏也故曰死帝曰善五藏之氣皆胃府水

穀之所資生故胃為五藏之本手太陰者兩脈口也

藏氣者五藏之精氣也五藏之氣必因于胃氣乃至

于手太陰也又非惟微和之為胃氣也即五藏之弦

鈎毛石各以其時自為其象而至于手太陰者皆胃

氣之所資生故邪氣勝者五藏之精氣已衰而不能

為弦鈎毛石之象矣如令人有大病而病甚者胃氣
絕而真藏見真藏見者病氣勝而藏氣絕也○黃帝曰凡治病察其形氣
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帝以伯
五藏乘傳有者有深而胃氣不資有虛有絕故當察
其形氣色脈台病者且急治之無後其時而致于死

無風寒之病

之故病有也

虛卒於之新

有五難得胃

氣而有寒也

要與之神氣

有春得肺脈

夏得腎脈之

連乘故當春

甘形氣之脈

以之也

此二句皆也

以四時死也

而藏之神所

所不勝之氣

不。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

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取之

以時。形氣相得，病之新也。色澤以浮，乘逆淺也。脈從

脈弱以滑者，胃氣能與之俱。至于手太陰也，察其四

時，當急治之。而無後其時，取之以時者，春刺散命，夏

刺絡俞，秋刺皮。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天不澤，謂之

難已。脈實以堅，謂之益甚。脈逆四時，為不可治。必察

四難而明告之。形氣相失，病之久也。色天不澤，乘傳

尅賊勝也。察此四難，所謂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

而明告其病者焉。腎脈，秋得心脈，冬得脾脈，其至皆懸絕沈澹者，命曰

發行又一逆

既言初生之

無逆則無春

逆要鈞而為

逆傳之病

病脈脈靜

氣逆也此

脈人曰氣

也在中脈也

邪實于裏也

在外不發脈

虛十外也此

言風寒之邪

自外而內

虛論尺脈之

裏從內而外

經二句相承

逆四時。春得肺脈。夏得腎脈者。藏精衰而所不勝乘之也。其至皆懸絕沈瀯者。無胃氣之資生也。

未有藏形。於春夏而脈沈瀯。秋冬而脈浮大。名曰逆

四時也。夫五藏各以其時。自為而至于手大陰者。藏

降浮沉之氣不可逆。春氣順則脈。病熱脈靜。泄而脈

人脫血而脈實。病在中脈實。病在外脈不實。堅者

皆難治。脈病不相應者。病勝。○黃帝曰。余聞虛實。以

決死生。願聞其情。歧伯曰。五實死。五虛死。實者謂邪

謂正氣虛。啓元子曰。五實。謂五藏之實。五虛。謂五

藏之虛。揚元如曰。實者。謂五發之病。虛者。急虛也。帝

曰。願聞五實五虛。歧伯曰。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

悶脊此謂五實

腎音茂。心主脈脈盛。心氣實也。肺主皮毛。皮熱。肺氣實也。脾主腹腹脹。

脾氣實也。腎開竅于二陰。前後不通。腎氣實也。肝開竅于目。悶脊。肝氣實也。脈細皮

寒。氣少。泄利前後

飲食不入。此謂五虛

脈細。心氣虛也。皮寒。肺氣

虛也。肝主春生之

氣。氣少。肝氣虛也。泄利前後。腎氣

虛也。飲食不入。脾

氣虛也。蓋邪之所勝其正必虛。是

以邪氣盛者死。正

氣虛者亦死也。帝曰。其時有生者何也。岐伯曰。漿

粥入胃。泄注止。則

虛者活。身汗得後利。則實者活。此

其候也。

五藏之氣。皆由胃氣之所資生。漿粥入胃。泄

注止。胃氣

出也。此言平發之病。而在死存

後利。稟實之邪。

生也。按此篇論其

如回則不轉。乃

風寒。內傷五志。

六機。逆傳於

所勝而死。至于外感

台乘其月勝。學者當分作四段看。